

证券代码：836279

证券简称：吉川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1月26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19日以邮件形式通知各位董事。董事长刘学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重庆融慧创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与重庆融慧创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慧创展”）签署《商品房买卖合同》，购买融慧创展土地使用权及房产。

融慧创展将位于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组团L分区L12/02地块的第一期3组团52#-3号楼出售给公司作为办公及生产使用。该房屋设

计建筑面积共 1493.24 平方米（最终建筑面积以房地产管理部门实测面积报告为准），单价为人民币 3260.00 元/平方米，总房价款为人民币 4,867,964.00 元。

公司本次签署合同购买土地使用权及房产事项，根据《公司章程》、《投资管理制度》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有关规定，不属于关联交易，且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7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三、备查文件

1、《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商品房买卖合同》。

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30日